

# 询价采购文件



**新疆众成腾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

# 昌吉州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养老床位建设 项目

采 购 人：奇台县民政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李杰

电 话：15292650039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众成腾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叶生光

联 系 人：杨璐

电 话：18196139876

联系地址：新疆众成腾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奇台县文化西路金奇阳光北区  
三楼-阿豹餐厅旁三楼)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采购要求

第四章、 询价响应文件符合性评审办法

第五章、 询价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及格式

第六章、 附件政府采购合同

## 第一章

# 昌吉州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养老床位建设 项目询价公告

新疆众成腾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奇台县民政局的委托,就下列昌吉州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养老床位建设项目进行采购,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

1. 项目编号: ZCTD【采购】2024049
2. 项目名称: 昌吉州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养老床位建设项目
3. 采购单位: 奇台县民政局
4. 采购单位联系人: 李杰 电话: 15292650039
5. 采购内容: 全县 16 个乡镇涉及 66 个行政村的 137 名经济困难的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根据服务对象失能状况、居家环境条件等情况并结合其意愿,对其居家环境关键区域或部位进行适老化改造,建设的家庭养老床位应有效增强服务对象居家生活的安全性、便利性和舒适性。还需完成入户评估、配合验收审计入户、配合回访入户、录入系统 APP 等。(具体要求详见清单)。
6. 项目预算价: 68.5 万元。
7. 资金来源: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8.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货到现场安装后，支付合同价总价的 10%，剩余部分按照项目进度分三次支付。

9. 交付期限：合同签订后 50 日完成配送、安装调试及其他工作。

## 二、对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资格条件）

1、投标人必须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投标人（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3、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三、开标和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等

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4 年 10 月 15 日-2024 年 10 月 17 日，上午 10:00-13:30，下午 15:30-19:30](#)（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3.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18 日 11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不见面开标。

#### 四、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五、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奇台县民政局

联系人：李杰            电话：15292650039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众成腾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璐

联系电话：0994-7212666      18196139876

#### 六、监督单位

监督单位：奇台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94-7225817

地址：奇台县魁星东街 1369 号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序号	项目名称	昌吉州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养老床位建设项目
1	询价文件编号	ZCTD【采购】2024049
2	采购内容	全县 16 个乡镇涉及 66 个行政村的 137 名经济困难的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根据服务对象失能状况、居家环境条件等情况并结合其意愿，对其居家环境关键区域或部位进行适老化改造，建设的家庭养老床位应有效增强服务对象居家生活的安全性、便利性和舒适性。还需完成入户评估、配合验收审计入户、配合回访入户、录入系统 APP 等。（具体要求详见清单）。
3	采购人	名 称：奇台县民政局 联系人：李杰 电 话：15292650039
4	代理机构	名 称：新疆众成腾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众成腾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奇台县文化西路金奇阳光北区阿豹餐厅旁三楼) 联系人：杨璐 联系电话：0994-7212666 18196139876
5	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资金来源：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货到现场安装后，支付合同价总价的 10%，剩余部分按照项目进度分三次支付。
6	招标内容	招标文件内所以内容。
7	交付期限	合同签订后 50 日完成配送、安装调试及其他工作。
8	最高限价	<b>68.5 万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b>
9	投标人资格、能力、信誉及其它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合格投标人（1.1 具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为中国境内合法成立的法人单位或其他组织；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
1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1	投标语言	中文
12	投标有效期	3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3	采购方式	询价
14	评标办法	合理低价法
15	评标委员会的构成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由代理人在政采云专家库中抽取。评标专家名单在中标结果公布前必须保密。
1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投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 人
17	考察现场、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8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日期前 3 日。
19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文件	响应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0	分包（转让）	不允许。
21	联合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3	投标保证金	<b>投标保证金金额：6850.00 元      大写：陆仟捌佰伍拾元整</b> 保证金缴纳账号 开户银行：新疆奇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新疆众成腾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8100 1001 2010 1131 51938 行号：402885500011 保证金缴纳形式：以银行转账、保函、电汇、支票、银行汇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银行保函或者保险公司、担保公司保函应当从其基本账户开具。

		<p>注：（1）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缴纳，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时间，在规定的时限前自行办妥投标保证金交纳手续。超过时限交纳投标保证金视为投标无效。</p> <p>（2）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缴纳，投标人在缴纳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明确自己用途和投标项目，以便查对核实。请投标人按上述要求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的开户银行。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p> <p><b>（退还保证金手续：开标结束将加盖公章的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发送至邮箱 1505850353@qq.com）</b></p>
24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四、《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25	《响应文件》递交份数、时间及地点	<p>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编写（第六章未附格式的，由投标人自行拟定），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政采云”平台投送。</p> <p>3. （1）份数：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开标现场无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p> <p>（2）政采云投响应件递交截止时间：<b><u>2024年10月18日 11时30分（北京时间）</u></b></p> <p>（3）递交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p>
26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b><u>2024年10月18日 11时30分</u></b>（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新疆众成腾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奇台县金奇阳光北区阿豹拌面旁三楼）</p>
27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
28	开标程序	<p>1. 在采购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停止接受投标文件。开标会主持人确定投标投标人数量是否符合开标要求（要求所有投标投标人提前一小时准备好开标相关资料，调试好电脑设备。）；</p> <p>2. 本项目采用“政采云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a>/进行签到。</p> <p>3.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宣布开标纪律；</p>

		<p>4. 宣布主持人、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工作人员姓名；</p> <p>5. 解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须全程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进行文件解密、异议、质疑及澄清等。</p> <p>6. 参与“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的各投标人，请在互联网网络环境较好的电脑端登录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开标；不要在电脑进行下载、安装等工作，认真耐心等待指令并及时操作，并保持手机畅通；因投标人网络环境或硬件配备不达标等原因，影响开标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7. 开标结束。</p>
29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结果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公告期不少于 1 个工作日。
30	相关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的标准计算；由 <b>中标人</b> 支付。
31	特别说明	<p>1. 请投标单位提前自学线上开标流程；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线上开标环节，投标文件解密时长 30 分钟，各投标单位务必提前调试好在线参标电脑的各项配置及 CA 锁网上进行签到、文件解密以及操作投标。</p> <p>2. 招标文件中采购清单、技术需求等如有偏差，如有疑问请澄清中及时提出；否则视为充分理解招标文件各项要求。</p> <p>3. 本次采用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招标、投标，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办理 CA 锁和学习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投标相关知识。请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登录后，进行下载招标文件。请各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云平台答疑文件获取栏目。具体相关事宜见政府采购云平台。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各项要求，制作文件及相关资料过程中，若因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提供资料不全等原因导致投标文件予以退还，责任自负。</p> <p>4. 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p> <p>5. 招标文件中如有内容冲突的地方，以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为准。</p>
32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本项目 <b>不允许</b> 进口产品投标。
33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审委员会认为 <b>投标人报价低于成本价</b>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

		<p>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34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a href="#">工业</a>
35	温馨提示	<p>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精神，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并中标（成交）的中小微企业，凭借政府采购合同，自主决定是否选择参加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并自由选择合作银行，并通过自治区财政厅搭建的“政采云”，向参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金融机构申请线上融资，金融机构在政策范围内，以投标人信用审查和政府采购信誉为基础，无财产抵押、按便捷贷款程序和优惠利率，为投标人提供一站式融资服务。</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b>扫码直连金融客服</b> <b>政采云金融专线：95763</b></p> </div>

### 第三章 采购要求

一、项目名称：昌吉州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养老床位建设项目

二、采购内容：全县 16 个乡镇涉及 66 个行政村的 137 名经济困难的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根据服务对象失能状况、居家环境条件等情况并结合其意愿，对其居家环境关键区域或部位进行适老化改造，建设的家庭养老床位应有效增强服务对象居家生活的安全性、便利性和舒适性。还需完成入户评估、配合验收审计入户、配合回访入户、录入系统 APP 等。

#### 三、采购清单

标的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手动双摇护理床		1、规格：2160×970×500mm±10mm。 2、功能：背部调节高度：0° -75° ±5°，腿部调节高度：0° -40° ±5°，带折叠护栏。 3、外观：木饰纹面或木质床头床尾，温馨适合家用。 4、材质说明： A、床板采用优质冷轧钢板一体冲压成型，厚度≥1.2mm,床体平面承载重量≥250kg。 B、床架采用标准优质冷轧钢管 30*60*2.0mm 固定焊接成型。 C、摇杆系统：安全、耐磨、轻便省力、无噪音，传动力度≥160kg,隐藏时跟床尾板平齐。 D、床边护栏系统：抗菌防腐可折叠。 E、床脚采用双支撑式底梁，配万向静音脚轮 4 个。 F、床垫≥6cm，适配护理床功能。 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	张	16			

2	手动全曲护理床	<p>1、规格：2000×900×500 mm±10mm。</p> <p>2、功能：起背：0° -70°，翻身：0° -50°，腿部倾斜-55° -40°，带助便、折叠护栏。</p> <p>3、外观：木饰纹面或木质床头床尾，温馨适合家用。</p> <p>4、材质说明：</p> <p>A、床板采用优质冷轧钢板一体冲压成型，厚度≥1.2mm,床体平面承载重量≥250kg。</p> <p>B、床架采用标准优质冷轧钢管 30*60*2.0mm 固定焊接成型。</p> <p>C、摇杆系统：安全、耐磨、轻便省力、无噪音，传动力度≥160kg,隐藏时跟床尾板平齐。</p> <p>D、床边护栏系统：抗菌防腐可折叠。</p> <p>E、床脚采用双支撑式底梁，配万向静音脚轮 4 个。</p> <p>F、床垫≥6cm，（20mm 高密度棕片，40mm 纯海绵，密度 35kg/m），适配护理床功能。</p> <p><b>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b></p>	张	91			
3	电动全曲护理床	<p>1、规格：2000×900×500 mm±10mm。</p> <p>2、功能：起背：0° -70°，翻身：0° -50°，腿部倾斜-55° -40°，带助便、折叠护栏。</p> <p>3、外观：木饰纹面或木质床头床尾，温馨适合家用。</p> <p>4、材质说明：</p> <p>A、床板采用优质冷轧钢板一体冲压成型，厚度≥1.2mm,床体平面承载重量≥250kg。</p> <p>B、床架采用标准优质冷轧钢管 30*60*2.0mm 固定焊接成型。</p> <p>C、摇杆系统：安全、耐磨、轻便省力、无噪音，传动力度≥160kg,隐藏时跟床尾板平齐。</p> <p>D、电动系统：电机驱动带控制面板、急停开关。</p> <p>E、床边护栏系统：抗菌防腐可折叠。</p> <p>F、床脚采用双支撑式底梁，配万向静音脚轮 4 个。</p> <p>G、床垫≥6cm，（20mm 高密度棕片，40mm 纯海绵，密度 35kg/m），适配护理床功能。</p> <p><b>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b></p>	张	5			
4	全曲防褥疮床垫	<p>(1) 可承重≥120KG</p> <p>(2) 翻身尺寸：≥1950*900</p> <p>(3) 电动静音气泵</p> <p>(4) 适配手动全曲护理床、电动全曲护理床、手动双摇护理床。</p>	个	30			

			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				
5	波动型防褥疮床垫		(1) 可承重 $\geq 120\text{KG}$ (2) 波动循环换气 (3) 电动静音气泵 (4) 适配手动全曲护理床、电动全曲护理床、手动双摇护理床 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	个	20		
6	助行器		全铝合金材质，承重 $\geq 100\text{KG}$ ，高度可调节，可一键折叠，带2个可拆卸脚轮 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	个	30		
7	耳内式助听器		机身防过敏、低频降噪，高频平均分贝 $125\pm 5$ ，满档增益分贝 $50\pm 5$ 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	个	7		
8	体佩式（挂耳）助听器		机身防过敏、低频降噪，高频平均分贝 $125\pm 5$ ，满档增益分贝 $50\pm 5$ 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	个	7		
9	电动轮椅车		1、材质：铝合金+铁，手动电动可切换 2、电机：24V 200W*2 电机 3、电池：24V10AH 锂电 4、速度：6Km，里程 $\geq 12\text{Km}$ 5、载重 $\geq 120\text{Kg}$ 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	个	10		

10	手动轮椅	<p>1、材质：铝合金车身 2、承重：<math>\geq 100\text{KG}</math> 3、后轮直径：<math>\geq 22</math> 寸 4、刹车系统：手柄刹加轮刹 5、其他功能：可折叠</p> <p><b>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b></p>	个	71			
11	老人呼叫器	<p>1. 工作方式：无线晶振门铃 2. 接收器工作电压：插电式 3. 功率：<math>\leq 2\text{W}</math> 4. 工作频率：315MHZ 5. 接收距离<math>\geq 120\text{m}</math>（空旷地带） 9.音量：可调节</p> <p><b>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b></p>	个	70			
12	老人安全扶手（抓杆）	<p>1、扶手内衬管需铝合金材质，管的内外圆壁厚相加不小于 3.5mm 2、扶手尼龙管外壁厚不小于 3.5mm 3、形状需一字型和 L 型</p> <p><b>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b></p>	个	50			
13	助浴椅	<p>1.重量<math>\leq 8\text{kg}</math>，轻便易移动 2.单手即可折叠，便于收纳 3.扶手可抬起，方便老人入座、起身 4.坐垫需防水、防霉、抗菌加工 5、承重<math>\geq 100\text{kg}</math></p> <p><b>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b></p>	个	30			
14	浴室防滑脚垫	<p>1、材质为橡胶植绒 2、浴室防滑垫需耐磨耐用、防滑、排水性佳、使用寿命长。</p> <p><b>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b></p>	平方米	100			

15	老人阅读 放大镜	1、倍数：3倍 2、材质：高品质光学镜片、树脂框架 <b>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 应判定。</b>	个	80			
16	老人进食 辅助餐具	1、助食餐具包括防抖助食筷、防抖助食叉、防抖助食勺、防倾洒碗，防倾洒盘、防呛杯为一套 2、材质均需达到食品级 <b>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 应判定。</b>	套	40			
17	手杖	1、材质为不锈钢 2、手柄防滑耐磨 3、高度可调节 4、防滑脚垫 5、承重 $\geq 100\text{KG}$ <b>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 应判定。</b>	个	20			
18	凳拐	1、材质为不锈钢 2、手柄防滑耐磨 3、高度可调节 4、防滑脚垫 5、带可折叠座板 6、承重 $\geq 100\text{KG}$ <b>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 应判定。</b>	个	20			
19	床边扶手	1、功能：可移动、高度可调节、带防滑把手和夜光条、底边胶条包边 2、材质：不锈钢，重量 $\geq 13\text{KG}$ <b>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 应判定。</b>	个	31			
20	生命体征 监测（手 环、腕表）	1、功能：具备心率检测、体温检测、血氧监测、血压检测、睡眠监测、一键主动求救 2、材质：表带防过敏、机身防摔防水 3、服务：携带两年免费服务 <b>需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 应判定。</b>	个	85			

- 1、需完成入户评估（涉及区域：16个乡镇涉及66个行政村的137名经济困难的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
- 2、配合验收审计入户（涉及区域：16个乡镇涉及66个行政村的137名经济困难的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
- 3、配合回访入户（涉及区域：16个乡镇涉及66个行政村的137名经济困难的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
- 4、录入系统 APP
- 5、耳内式助听器及体佩式（挂耳）助听器需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且具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 第四章 询价响应文件符合性评审办法

### 一、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应投标时间截止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

### 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用书面形式提出修改或撤回其报价并送达到招标代理机构，但不得影响采购活动的正常进行。

2.2 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至投标有效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报价。

### 3、**▲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拒收：**

3.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3.2 以传真、电讯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 二、报价和评审

#### 1、询价小组

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询价小组，由相关专家和采购人代表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2、询价投标人

参加询价的投标人代表应是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

#### 3、实质性响应：

3.1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询价小组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询价小组决定报价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报价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报价。

4、询价结束后，询价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符合政策扣除的投标人）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并将结果通知所有被询价的未成交的投标人；

5、询价的任何一方在未征得另一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有关的一切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6、询价开始后，递交投标文件或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采购人将另行组织采购。

#### 7、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报价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投标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人员透露。如果投标投标人在评审过程中试图向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施加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8、评标中如遇未考虑到的问题，由询价小组成员集体研究处理决定。

9、在招标过程中如投标人有不正当行为时，询价小组有权中止其投标资格。

#### 10、澄清：

在评审期间，询价小组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形式并由授权代表签署，但澄清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拒不按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投标投标人，询价小组可以否决其报价；

▲经澄清后，若偏差仍存在，且不可接受，投标投标人则被认为是“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报价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11、▲在对各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经询价小组认定后按无效投标处理：**

## 初步评审--资格审查

序号	类型	要求	要求说明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投标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投标人提供近一年（2022 或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注册未满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书面声明（格式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④提供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一个月纳税和社保缴纳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公司成立不到三个月的从成立之日起），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⑤声明函（格式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⑥现场查验，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 <b>注：上述投标人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均应为有效文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可。上述文件为投标人必须达到的资格要求，如有任意一条未明确响应将按无效投标处理。</b>
2	落实政府采购的资格要求如有	第一章采购公告	按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结论：是否通过审查，进入下一阶段			

## 初步评审--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类型	要求	要求说明
1	报价	报价有效性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1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1.2 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1.3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1.4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2	商务	投标文件的编写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2.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2 <b>组成漏项内容不全的(文件要求的图片、说明书等)</b> ； 2.3 未按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 2.4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的。
3	技术	投标文件的编写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3.1 投标人所投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中实质性要求的； 3.2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投标有效期的。 3.3 合同履行期限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b>结论：是否通过审查，进入下一阶段</b>			

### 13、确定中标候选人

13.1 本次采购由询价小组确定中标候选人。

13.2 **▲询价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符合政策扣除的投标人）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中标投标人**，通过的投标投标人按照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进行排名。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投标人，将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13.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招标代理机构审查后，确因排名第一的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采购人要求可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由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14、采购人根据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合同等材料组织验收，并严把质量关。

15、**▲**招标代理机构对中标结果不做任何解释，也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16、授予合同

## 16.1、中标通知书

16.1.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6.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6.2、签订合同

16.2.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6.2.2 在签订合同前，采购人有权在总价不变的前提下要求中标单位对报价中的不平衡报价和缺漏项进行调整，如果中标单位无合理理由拒绝调整，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询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且将导致其它进一步的赔偿和处罚。

## 16.3、拒签合同的违约责任

16.3.1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的，以违约处理。

## 17、质疑和投诉

17.1、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7.2、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规范的格式，详实的证明材料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17.3、采购人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7.4、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投标人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

17.5、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7.6、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

17.7、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三十日。

17.8、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

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 第五章 询价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及格式

### 说明：请投标人仔细阅读

- 1、投标人依据附件询价响应文件编制格式制作响应文件。
- 2、如果未加盖单位公章或未签字的询价小组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报价处理。
- 3、投标人获取询价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阅读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对份（页）数等方面认真核对，若对询价文件技术参数有任何疑问，应于投标截止日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澄清要求。否则，因投标商个人原因，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商自己承担。
- 4、询价响应文件编制格式附后。
- 5、询价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格式内容，如有不足，请自行补充提供。

注：以下附件是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格式，投标人依据该格式制作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格式内容，如有不足，请自行补充提供。

# \*\*\*项目

## 询价采购响应文件

询价文件编号：ZCTD【采购】2024049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投标人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1. 承 诺 函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4.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7. 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9. 报价
10. 参数偏离表
11. 技术部分
12. 投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部分

# 1. 承诺函

新疆众成腾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包号）招标的有关活动，有能力提供项目中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有效和准确的。

为此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前列表规定的投标日期起遵守本承诺函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1、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以上设备，同时负责运输、包装、运杂保险、装卸、安装、售后服务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报价详见商务报价表。

2、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列表要求的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3、投标人已仔细阅读并理解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愿意提供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条款。

5、如果在招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的约定。

7、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真实完整的任何与该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在投标文件和投标中所作的承诺在开标后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服务费。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部分（如有）的全部条款（包括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保证金、资格评标条件、中标标准以及采购需求等其他所有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投标人有

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三）与采购单位、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我方的投标文件在中标后 30 天内有效。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未按照本承诺函要求填报的承诺函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其被拒绝。**

##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采购方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

#### 特别提示：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中小企业声明函为资格审查项，若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错误，将按无效声明函处理。

#### 4.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的）（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的（项目名称和采购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

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是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填写，不是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无须填写。

##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成 立 时 间：\_\_\_\_\_ 年 月 日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 务：系（供 应 商 名 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与本证明复印在同一页）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 7. 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编号）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其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与本证明复印在同一页）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本公司所属行业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从业人员人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件 1：**

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附件 2:** 投标人提供近一年（2022 年或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为注册未满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1) 财务审计报告必须是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2)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3) 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的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中），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 1 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附件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 4:** 提供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一个月纳税和社保缴纳证明文件加盖公章（公司成立不到三个月的从成立之日起），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及免税或零报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附件 5:

## 声 明 函

（采购人名称）：

在参加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

2、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3、我单位不是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我单位将自动失去本项目的中标资格，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虚假投标责任。

投标人（加盖公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9. 报 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的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及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手动双摇护理床			张	16			
2	手动全曲护理床			张	91			
3	电动全曲护理床			张	5			
4	全曲防褥疮床垫			个	30			
5	波动型防褥疮床垫			个	20			
6	助行器			个	30			
7	耳内式助听器			个	7			需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且具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8	体佩式 (挂耳) 助听器			个	7			需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且具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	电动轮椅车			个	10			
10	手动轮椅			个	71			
11	老人呼叫器			个	70			
12	老人安全扶手 (抓杆)			个	50			
13	助浴椅			个	30			
14	浴室防滑脚垫			平方米	100			
15	老人阅读放大镜			个	80			
16	老人进食辅助餐具			套	40			
17	手杖			个	20			
18	凳拐			个	20			

19	床边扶手			个	31			
20	生命体征监测 (手环、腕表)			个	85			
1、需完成入户评估（涉及区域：16个乡镇涉及66个行政村的137名经济困难的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 2、配合验收审计入户（涉及区域：16个乡镇涉及66个行政村的137名经济困难的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 3、配合回访入户（涉及区域：16个乡镇涉及66个行政村的137名经济困难的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 4、录入系统APP 5、以上设备均需按采购要求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彩图，否则按无效响应判定。 6、耳内式助听器及体佩式（挂耳）助听器需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且具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合计：		小写（元）：						
		大写（元）：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招标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所投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国际国内运输保险、报关清关、开证、办理全套免税手续费用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

2、合计总价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 9.1 参数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的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参数	投标参数	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1					
...					

## 10. 技术部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配送方案
- (2) 售后承诺（格式自拟，内容必须包含：需完成入户评估、配合验收审计入户、配合回访入户、录入系统 APP）

## 11. 投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投标人认为

需要说明的其他部分

## 第六章 采购合同（本项目不适用）

备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 采购合同书

采购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甲 方： \_\_\_\_\_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 \_\_\_\_\_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购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 1、产品的名称、品牌、产地、数量、单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	生产商	数量	单价(元)	总计(元)
合计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符合招标所确定的品牌、质量、规格、数量、单价、金额等要求。

#### 2、产品的技术标准，按下列（ ）项执行。

(1) 按国家标准执行；(2) 按部颁标准执行；(3) 出厂标准执行；(4) 按甲乙双方商定的技术要求执行；

### 第二条、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产品数量：\_\_\_\_\_

2、产品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 第三条：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及运费、装卸费；

1、交货方法：\_\_\_\_\_。

2、交货地点：\_\_\_\_\_。

3、货物安装、调试及验收前的运费、装卸费等一切费用由\_\_\_\_\_承担。

### 第四条、产品交货期限\_\_\_\_\_日内

### 第五条、合同金额与货款的结算

1、合同金额：大写：\_\_\_\_\_ 小写：\_\_\_\_\_。

2、货款的结算方式：\_\_\_\_\_。

第六条、验收方法：\_\_\_\_\_。

第七条、产品的质保时间与维护：\_\_\_\_\_。

第八条、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不能按期交付验收或货物质量出现问题的，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甲方不予退还，作为向甲方承担的违约金，甲方有权拒收乙方的货物。

第九条、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换或者保修直至退货，并承担维修、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第十条、其他约定事项

1、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直接向奇台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政府采购中心各一份，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法人公章）之日起，经政府采购中心审核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购货单位（甲方）：\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地址、电话：

开户行、账号：

供货单位（乙方）：\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地址、电话:

开户行、账号:

## 第七章 质疑及处理

### 1 质疑的提出

1.1 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质疑不接受邮寄。

1.2 对采购公告有异议的，自采购公告发布后，潜在投标人根据采购公告内容及时限要求，在报名和取得招标文件后，可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投标企业下载招标文件后请仔细阅读，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质疑，投标人应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 2 个工作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邮箱：[1740454556@qq.com](mailto:1740454556@qq.com) 地址，以书面形式、应加盖公章通知招标人。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将（澄清）修改后的公告发布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敬请投标企业及时关注。在规定期限内投标企业未提出质疑的视为投标企业默认招标文件不存在质疑的相关问题。超过招标文件质疑时间将不再接受投标企业所提出的质疑，未报名及未取得招标文件的，不得提出质疑；对投标资质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不得对招标结果提出质疑。在开标评标过程中，凡招标方或评委小组明确提出须由投标人确认的事项，且投标人当场确认无异议的，不得再提出相关质疑。

1.3 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和法人代表签字向招标方提出质疑。

1.4 提出质疑时，必须按照“实事求是”、“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主观臆测。

1.5 质疑函采用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提交《质疑函》（格式后附），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人相关信息、质疑事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

1.6 质疑必须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质疑人保证所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于须由相关部门调查、鉴定或者先行做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招标方。招标方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和义务。

1.7 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1.8 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1.9 对于有关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存在限制性、倾向性条款的及付款方式等方面的质疑，可在规定的时间内直接向采购单位提出并抄送招标方。

## 2 受理和处理

2.1 《质疑函》必须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代表以招标文件指定的方式送达招标方或采购单位。

2.2 对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单位或招标方须签收。同一质疑人的质疑只接受一次。

2.3 对于不符合上述所有条款要求的质疑，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4 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要求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供。质疑人不能按照要求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2.5 招标方或采购单位负责对质疑的回复工作，将质疑人的质疑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评标委员会，并将处理意见回复质疑人。

2.6 对招标（采购）文件参数的质疑成立的，招标方或采购单位将对质疑部分进行调整；对中标（成交）结果质疑成立的，招标方将取消预中标投标人中标资格，按照招标文件有关约定重新确定中标（成交）投标人。同时，将意见反馈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视情对当事人进行处理。

## 3 质疑无效的处理

3.1 质疑人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不能证明质疑成立的，招标方可要求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如补充材料仍不能证明质疑成立的，将不予受理。

3.2 对于质疑人在质疑期间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视为自动放弃质疑。

3.3 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经评标专家审定后驳回的，列为无效质疑。

3.4 对于质疑中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按无效质疑处理，并列入不良记录投标人名单。

3.5 质疑人进行质疑后，招标方在法定时间内对质疑进行回复，质疑人认为回复不满意的，可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进行投诉。

# 质 疑 函

招标人、代理人：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规，我对\_\_\_\_\_项目的（项目编号：\_\_\_\_\_）  
招标活动存在疑问，特提出质疑（详见下表）。

我和本人对此质疑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并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应处理和  
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名章）：

身份证号码：

固话：

手机：

本项目授权委托人（签字并盖名章）：

身份证号码：

固话：

手机：

公司地址：\_\_\_\_\_ 邮编：\_\_\_\_\_

（如法人为质疑人则不需要填此项）

质疑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

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